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上實環境在中國湖南省、吉林省與黑龍江省 3 個項目更新業務進展

本公告由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上實環境」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一家於新交所和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環境水務公司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今天欣然宣佈上實環境間接持有 75.5%的附屬公司上實環境（桃江）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南省益陽市桃江縣桃花江污水處理項目（「桃江項目」）獲政府批復，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起完成提標改造並進入商業運營。桃江項目設計處理規模為 2 萬噸/日，出水標準執行一級 A，水價為 1.38 元/立方米。

上實環境間接持有 57.9687%的附屬公司龍江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蛟河市城市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簽署蛟河市城市污水處理廠三期擴建（「蛟河三期擴建項目」）委託運營服務協議。蛟河項目位於中國吉林省蛟河市，設計處理規模為 1.5 萬噸 / 日，出水標準執行一級 A，委託運營服務費用為人民幣 1.366 元 / 噸。此外，蛟河三期擴建項目新增蛟河市污水處理廠一、二期污泥脫水系統的擴建及升級改造，新增服務費用為 0.136 元/噸，設計處理規模為 2.5 萬噸/日。委託運營服務週期 24 年。

上實環境間接持有 57.9687%的附屬公司牡丹江龍江環保水務有限公司，在中國黑龍江省牡丹江市污水處理廠污泥處理項目（「牡丹江污泥項目」），污泥處理價格由人民幣 335.08 元/噸上調至 478.62 元/噸，上述費用調整追溯至 2018 年 2 月 1 日起生效。牡丹江污泥項目設計處理規模為 150 噸/日。

上實環境預計上述項目將會為本集團的業績作出積極的貢獻。

有關投資者關係的查詢，請聯繫 ir@siicenv.com。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徐曉冰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19 年 12 月 19 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長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馮駿先生、徐曉冰先生、許瞻先生、黃漢光先生及趙友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謹供識別